附件1

关于《以高质量人力资源服务助推四川

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八条措施》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，是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着眼于实现中国式现代化，推动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，对高素质人力资源支撑提出新的更高要求。人力资源服务，是发挥市场决定性作用促进人力资源要素顺畅流动、高效配置的重要力量，助推新质生产力发展是其必须肩负的重大使命。

二、起草过程

今年初，我们即着手启动文件起草工作和专题研究。其间，广泛征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司、省直有关部门、各市（州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厅属相关单位意见，先后赴成都、绵阳、德阳、泸州、宜宾等地开展专题调研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这次拟出台的“八条措施”，聚焦“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”人力资源需求，紧扣省委、省政府十二届五次全会重点工作部署，坚持政策集成与举措创新相结合：一方面最大限度集成人社系统内外的现行政策，包括有关领域的不少最新政策点，比如商务系统的省级特色服务贸易出口基地培育、经信系统的“专精特新”企业遴选、统计系统“转企升规”激励等；另一方面紧贴形势任务变化创新提出一系列新举措、新任务，比如鼓励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参与重大科技专项引才聚才、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、大力发展高水平猎头服务等。